附件1

科技咨询与评审专家承诺书

为保证科技咨询与评审工作公平、公正、有序开展，根据科研诚信管理相关规定，请您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对入库申请时提交所有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

2.自觉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独立、客观、公平、公正、科学地对科技咨询与评审项目（事项）作出评价或提出意见。不压制不同学术观点和其他评审专家意见，不为得出主观期望的结论，作出与客观事实不符的评价。

3.若发现与咨询评审项目（事项）单位或申请人存在利益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关系时，能立即主动向我局申明并回避。

4.不利用特殊身份和影响力，或者与参评单位及相关人员串通，为有利益关系者获得立项提供便利；不索取或者接受参评单位以及相关人员的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、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宴请或其他好处；不利用参与评审工作获得的非公开技术、商业信息为本人或第三方谋取私利。

5.评审期间若发现重大问题及时向我局或评审组织机构反馈。

6.评审期间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不复制保留或向他人扩散科技咨询与评审项目（事项）资料，评审工作结束时将所有资料、工作记录及工作底稿等完整交回评审组织机构，不泄露咨询与评审项目（事项）信息和结果。

本人若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，承担相应责任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承诺人：

身份证号：

　年 　月 　日